

证券代码：839520

证券简称：诚高科技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沈阳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所持公司股票自愿限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本次股票自愿限售数量共计 11,021,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24.85%，涉及自愿限售股东 7 名。

二、 本次股票自愿限售的明细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 或名称	是否为 控股股 东、实 际控制 人或其 一致行 动人	是否为控 股股东、 实际控制 人的亲 属,如是, 说明亲属 关系*	是否为公 开发行前 直接持有 10%以上股 份的股东*	是否为公 开发行前 未直接持 有但可实 际支配 10%以上股 份表决权 的相关主 体*	董事、监 事、高级管 理人员任 职情况	截止 2023 年 10 月 20 日持股数 量	本次自愿 限售前已 处于限售 登记状态 的股票数 量	本次自愿 限售登记 股票数量	本次限 售股数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自愿限 售期间	本次限售 后该股东 所持的无 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1	陈晓冰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总 经理	7,265,600	5,449,200	1,816,400	4.1%	2023 年 10 月 20 日 至 2024 年 3 月 20 日	0
2	杜倩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董事、副总 经理	13,731,400	10,225,800	3,505,600	7.9%	2023 年 10 月 20 日 至 2024 年	0

											3 月 20 日	
3	沈阳诚益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5,500,000	0	4,500,000	10.1%	2023 年 10 月 20 日至 2024 年 3 月 20 日	1,000,000
4	刘洋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董事、副总经理	800,000	600,000	200,000	0.5%	2023 年 10 月 20 日至 2024 年 3 月 20 日	0
5	李继泽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董事、副总经理	800,000	600,000	200,000	0.5%	2023 年 10 月 20 日至 2024 年 3 月 20 日	0

											日	
6	杜权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500,000	0	499,000	1.1%	2023 年 10 月 20 日 至 2024 年 3 月 20 日	1,000
7	单波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300,000	0	300,000	0.7%	2023 年 10 月 20 日 至 2024 年 3 月 20 日	0

挂牌公司已于 2023 年 10 月 23 日对上述股票申请限售。

三、 本次股票自愿限售的依据及解除条件

基于对公司目前价值的判断和对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以及因业务发展需要，杜倩、陈晓冰、沈阳诚益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刘洋、李继泽、杜权、单波自愿限售并在中国登记结算公司北京分公司进行限售登记。本次股票限售数量总额为 11,021,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4.85%，限售期限为 5 个月，2023年10月20日至2024年3月20日。

四、 本次股票自愿限售后公司股本情况

股份性质		数量（股）	百分比（%）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16,461,000	37.11%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高管股份	22,597,000	50.94%
	2、个人或基金	799,000	1.80%
	3、其他法人	4,500,000	10.15%
	4、其他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27,896,000	62.89%
总股本		44,357,000	100.00%

五、 其他情况

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自愿限售登记。

沈阳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3 日